

兒童文章作法

兒童文章作法

1933. 亞細亞書局出版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初版

高級小學校用
兒童文章作法（全一冊）

定價大洋四角

編著者 孫季叔

發行者 唐堅吾

上海棋盤街交通路口一二號

總發行所 亞細亞書局

特約所 成都中國圖書公司・廣州共和書局
汕頭文明商務書局・貴陽合興書社

分發行所 各省各大書局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目錄

上篇 總論

一 作文的意義和功用.....一

二 作文的基本態度.....五

三 文章的分類.....一四

四 怎樣作文.....三〇

下篇 分論

一 日記.....四五

二 遊記.....六一

三 筆記……………六九

四 書信……………七六

五 小品……………九一

六 詩歌……………一〇一

七 小說……………一二三

八 劇本……………一二一

附 錄

標點符號用法……………一四一

一 作文的意義和功用

我們爲什麼要作文？作文有什麼意義和功用呢？要回答這個問題，必定要先明白什麼叫做作文。

什麼叫做作文？小朋友聽了這句問話，也許會同聲答道：「作文是一種功課，在課程表上規定着的。每星期到了上作文課的時間，我們便拿了筆墨紙硯，走進教室去，等先生在黑板上出了題目，我們便在腦子裏想起來，想着了，便把牠一行一行地寫在紙上，那寫出來的東西，便是作文。」

但這是錯誤的。

如果作文真的成爲那樣死板的事情，那樣敷衍的事情，——因爲課程表上規定着，不得不作；因爲先生出了題目，不得不作；或者甚至於爲了要得分數，不得不作。——那麼，作文豈不是毫無意義了嗎？那樣的作文，與小和尚念經又有什麼差異呢？小和尚嘴裏念着經，心裏實在是莫名其妙；爲什麼要念經，念的是些什麼，他全不知道，不過因爲做了和尚，不得不念罷了。作文決不是那樣死板的、敷衍的、毫無意義的、莫名其妙的事情。

我們要知道，作文是自動的，決不是被動的呵！

上面，我們已經把普通一般人對於作文的錯誤見解糾正了；但說得似乎太含混了些，對於「究竟什麼叫做作文」的一句問

話，仍然沒有解釋明白。

那麼，究竟什麼叫做作文呢？

回答很簡單：作文是表情達意的一種手段或工具，正如說話一樣。

我們想到了什麼，或者感到了什麼，如果只保藏在自己的心裏，便是思想和感情。要是把牠表達出來呢——用嘴發爲聲音，便是說話；用筆寫爲文字，便是作文。說話是把許多聲音組織起來而成爲言語，作文是把許多文字組織起來而成爲文章。所以，思想和感情是心裏的言語，文字是紙上的言語——作文便是在紙上說話。

作文既然與說話一樣，用來表達我們的思想_和感情_的；那麼，要瞭解我們爲什麼要作文？作文有什麼意義和功用？只要想一想，我們爲什麼要說話——便不難明白了。

原來，各人的思想和感情，只保藏在自己的心裏，別人自然是無從得知的。但一個人生活在社會上，決不能離羣而孤立；所以，人與人之間，必須常常有互相交換情思的機會。說話，便是把保藏在自己心裏的思想和感情表達出來，去同別人交流的。

說話的作用既是如此，作文的作用也是一樣的；不過前者是用嘴發爲聲音而表達出來，後者是用筆寫爲文字而表達出來的罷了。

但說話有時間和地域的限制，換言之，說話是不能持久，也不能行遠的。要想持久和行遠，便非用文字來表達不可。所以，比起說話來，作文實在有更進一步的作用。

現在，我們可以總括起來下一個結論了。

我們爲什麼要作文？作文有什麼意義和功用呢？回答是：我們爲了要表達自己的思想和情感，去同別人交流，所以要作文；牠的意義和功用，完全與說話一樣，不過說話不能持久和行遠，作文卻有更進一步的作用——牠還可以補說話的不足，濟語言之窮呢。

二 作文的基本態度

什麼叫做作文？作文的意義和功用是什麼？前面已經講過了。

作文既然是表達自己的思想和感情，去同別人交流的，那麼，我們作一篇文章，必須使別人讀了能夠完全明瞭作者的本意，感到作者的心情，纔算完成了作文的任務。所謂好文章，本來並沒有一定的標準；不過，我們可以這樣說：凡是已經完成了作文的任務的，都是好文章。

文章要做到這種地步，必須注意下面兩個積極的條件：

第一，要真實。這便是說，我自己本來有這樣的思想和情感，纔把這種思想和情感老老實實地表達出來。倘若我本來並無這樣的思想和情感，當然不應該作表示這種思想和情感的文章；否則

以虛爲實，將無作有，便是一「無病呻吟」——「自欺欺人」了。

固然，所謂真實，也並不是要像開發票或記流水帳一般把事實一件一件地照樣寫出；中間是須要經過選擇和剪裁的。那一件應該丟棄，那一件應該寫出，那一件應該擴大起來寫，那一件應該縮小攏來寫，那一件應該當作文章的主體，那一件應該當作文章的陪襯，隨着作者的心情，任意處置。同一件事物，看大看小，隨人隨時隨地而有種種的不同，但這必定要以一種實感來作基礎，決不能憑空捏造的。

譬如用一塊錢買一件東西，原是一樁很平常的事，但對於這樁事的看法，往往因人因時因地而不同：有人覺得貴，有人覺得便

宜；從前覺得貴，現在覺得便宜；在這地方買覺得便宜，在那地方買便覺得太貴了。於是有人說：「不過化了一塊錢。」有人卻說：「這要一塊錢呢！」兩種說法顯然大不相同，但都是真實的，因為都是以說話者的真實心情作基礎的。

古人的詩裏說：「力拔山兮氣蓋世。」「蜀道之難，難於上青天。」「白髮三千丈，緣愁似個長。」「筆落驚風雨，詩成泣鬼神。」我們乍看這些詩句，覺得太誇張了，似乎都是不真實的；其實，這些詩句中所表現的，確是作者當時的實感，所以人人都說牠們是有價值的名句。倘若實際上並沒有這樣的心情，卻用這樣的筆法來裝飾門面，那便是不真實了。

第二，要明確。這便是說，要使人們讀了我的文章，都能夠完全瞭解我的本意，纔算達到了作文的目的。倘若別人讀了不能明白我的意思，或竟誤解了我的意思，那就是沒有達到作文的目的，不能算好文章。

本來，文章是濟言語之窮的東西；作文的作用，原和說話沒有什麼分別。但說話的時候，大概彼此是在一處的，有不瞭解的地方，還可以當面問明白。至於作文，是給任何時代、任何地方的人看的，萬一做得不能使人瞭解，就很難有詢問的機會；這樣，文章便要減少效用，或竟失卻效用了。就是說話，雖然可以當面詢問，尙且要力求明白，何況作文呢？

我們有時讀古人的名文，也有覺得那文章深奧晦澀，非加上注解不能明白的；但這並不是那文章不明確，使人費解。我們讀了不能明白牠的原因，大概由於牠的內容本來深奧，我們的學力還不夠瞭解牠；或者由於古今言語不同的緣故。他們做文章的時候，原也是力求容易使人瞭解的。倘若內容並不怎麼深奧，卻故意用艱深的筆法；或者生爲今人，卻偏要用古人的語言來寫——結果當然使別人看了不能瞭解，那便是不明確了。

上面所講的兩項，是作文的積極的條件，必須嚴格地遵守。但要適合這兩個積極的條件，還有三個消極的條件最要注意——我們可以稱兩個積極的條件爲「兩要」，「稱三個消極的條件爲

「三忌」

三忌是：

第一忌抄襲。文章原是表達自己的思想和情感的，所以作文。最要注重個性。倘若抄襲了別人的文章來冒充，不但阻抑自己個性的發展，埋沒自己的天才，而且還嚴重地影響於人格問題呢。

第二忌模倣。所謂模倣，便是隨着別人的腳跟，別人怎麼作，自己也跟着怎麼作。牠雖然不像抄襲那樣有損自己的人格，但模倣的結果，往往與抄襲一樣，足以阻抑自己個性的發展，埋沒自己的天才。原來各人有各人的天分，各人有各人的創造力；我們讀了別人的文章，雖然不妨從中吸取牠的長處，以補自己的短處，但也只。

能。把。牠。融。化。在。自。己。的。文。章。裏。決。不。能。生。吞。活。剝。因。爲。作。文。是。表。現。自。己。的。應。當。處。處。不。忘。記。自。己。讀。了。別。人。的。好。文。章。在。自。己。的。腦。子。裏。融。會。貫。通。以。後。必。須。獨。出。心。裁。另。創。新。格。倘。若。一。味。地。模。倣。別。人。便。成。了。別。人。的。奴。隸。別。人。的。留。聲。機。就。不。能。自。由。地。表。現。自。己。了。

第三，忌濫用成語或典故。我們作文，要使別人讀了，能夠得着與我們寫作時相同的印象或心情，纔算是好文章；所以對於自己所要表達的思想或情感，必須十分忠實。這自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第一步工夫，就在用字。怎樣的思想要用怎樣的字來表達？怎樣的感情要用怎樣的字來表達？怎樣纔不致太強？怎樣纔不致太弱？怎樣纔不致太大？怎樣纔不致太小？都須要細細地攷究一番纔行。